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签首括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情况报告如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341号《关于核准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移动通讯集团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1月在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承办下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A 股股票 73,120,406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5,58 元,募集配套资金 1,870,419,985,48 元,扣除发行有关费用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1,835,304,525,67 元,本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6JNA10338号《验资报告》。(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 -2018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127,063,618.53 元,以前年度各户的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1、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35,063,306.36 元,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 单位:元 | |
|--|-------------------|
| 2016年11月1日专户余额 | 1,835,304,525.67 |
| (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57,763,465.30 |
| (2)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1,116,833,783.13 |
| 其中: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 *a | -278,000,000.00 |
|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b | -62,000,000.00 |
| 中国移动减资款项目 *c | -280,000,000.00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88,680,000.00 |
|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5,634,540.19 |
| 归还补充流动资金 | 5,634,540.19 |
|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8,150,000.00 |
| 手续费 | -3,783.13 |
| (3)现金管理 | -41,170,901.48 |
| 2018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 735,063,306.36 |
| 2017年度末八司日首集次入去自京院支付 | 的"投动互联网知此耐人士什二 |

2018年12月31日专厅祭酬
★a.2016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b.2016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张力量,在2016年度本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的"跨境电商综合服务业员"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法裁至2018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中有41,170,901.48元为现金管理的本金和利息,现金管理的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在兴业银行青岛即墨支行的理财专户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本金为40,000,000.00元。截至2019年1月末,公司作为现金管理本息的41,170,901.48元为现金管理本息的41,170,901.48元为现金管理本息的41,170,901.48元为现金管理本息的41,170,901.48元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27,099,261.51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单位元

| 单位:元 | |
|--------------------------------|-----------------|
| 2016年11月28日监管户余额 | 175,000,000.00 |
| (1)项目投入 | 103,000,000.00 |
| (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2,338,893.63 |
| (3)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158,267.12 |
| (4)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253,397,899.24 |
|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16,469,701.31 |
| 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 -236,885,372.69 |
| 手续费 | -42,825.24 |
| 2018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27,099,261.51 |
| 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跨境电商综合服 | 8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 |

额为 2,900,001,62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 单位:元 | 40CXH 1.: |
|-------------------------------|------------------|
| 2016年11月28日监管户余额 | 45,000,000.00 |
| (1)项目投入 | 17,000,000.00 |
| (2)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637,710.05 |
| (3)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65,876.75 |
| (4)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59,803,585.18 |
| 其中: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 -59,772,804.45 |
| 手续费 | -30,780.73 |
| 2018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2,900,001.62 |
|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联动优势支付 | 寸中国移动减资款"项目募集资金监 |

管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 单位:元 | |
|---------------------|-----------------|
| 2016年11月28日监管户余额 | 280,000,000.00 |
| (1)2016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18,669.30 |
| (2)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280,018,669.30 |
|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 -280,000,000.00 |
| 手续费 | -367.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18,302.30 |
| 2016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0.00 |

2016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注:鉴于本公司已按照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完成了"支付中国 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项目 2.8 亿元减资款的置换工作,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联 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 7 2016 年 12 月 27 日元成该专户的注销手续。该专项账户注 销后,本公司及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 行」"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告编号: 2016-133) 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 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 十世 - 70 | |
|---------------------|------------------|
| 2016年11月9日监管户余额 | 488,680,000.00 |
| (1)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1,894,221.87 |
| (2)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490,574,221.87 |
| 其中:偿还银行贷款 | -25,000,000.00 |
| 补充流动资金 | -465,568,818.29 |
| 手续费 | -5,403.58 |
| 2017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0.00 |
| 3 ドエオハヨロか四オカ北ハエル仁川 | □首隹次公切中的田次中出了"しま |

注. 鉴于本公司已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完成了"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款项48,868万元的运行工作,本公司于2017年4月12日完成该专户的注销手续。该专项账户注销后,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046)

募集资金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三) 募集资金本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198,733,881.45 元,本期各户的募集资金使 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15年前代如下: 1、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28,724,251.57 元,募集 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 2018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 735,063,306.36 |
|---------------------|-----------------|
| (1)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17,261,874.54 |
| (2)本期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 3,913,134.24 |
| (3)现金管理收回 | 41,170,901.48 |
| (4)回购公司股份 | -197,996,985.08 |
| (5)从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5,360.54 |
| 其中:手续费 | -5,360.54 |
| (6)项目资金转回 | 29,317,380.57 |
| 其中: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 | 26,679,899.07 |
|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 2,637,481.50 |
| 2019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 | 628,724,251.57 |

注: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中有 41,170,901.48 元为现金管理的本金和利息,现金管理的资金主要用于公司在兴业银行青岛即墨支行的理财专户购买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本金为 40,0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末,公司作为现金管理本息的 41,170,901.48 元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回至募集资金专户。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 单位:元 | |
|---------------------|----------------|
| 2018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27,099,261.51 |
| (1)项目资金转回 | -26,679,899.07 |
| (2)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44,306.93 |
| (3)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463,669.37 |
| 其中:本期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 -461,021.63 |
| 手续费 | -2,647.74 |
| 2019年12月31日监管户全额 | 0.00 |

0.00 注:"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青岛万金通达经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节余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3、截至2019年12月31日,"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监管户余额为0.00元 京集陈金贴等中的使用档层如下。

| 额为 0.00 元,募集资金监管户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 |
|-----------------------------------|---------------|
| 2018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2,900,001.62 |
| (1)项目资金转回 | -2,637,481.50 |
| (2)本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 5,346.34 |
| (3)从募集资金监管户实际支付项目金额 | -267,886.46 |
| 其中:本期支付募投项目金额 | -266,529.41 |
| 手续费 | -1,337.05 |
| 2019年12月31日监管户余额 | 0.00 |

注:"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 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部分节 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 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节余 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

一、李某页並且注明机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 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26] 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业经 2016年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本公司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修订后的管理办法,本公司从 2016 年 11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修订后的管理办法,本公司从2016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全户。鉴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特用于联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联动优势项目建设投资、上市公司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用及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因此本次募投项目将由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联动优势以及其下属子公司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动商务")分别实施。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联动商务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6年11月9日与开户银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 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7年4月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及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增加联动优势及其全资子公司青岛万金通达经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金通达")为"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实施主体,且已经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规范公司募策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府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方发规定,本公司、联动优势、万金通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协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8年4月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接收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从项目投资和预期毛利的实际发生及未来预期看,原计划两年的建设周期均需延长以达到预期的规模化盈利水平,从而更好的回报股东。公司对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公平台和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适当调整至2019年12月31日完成,且已经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由公司股东大会审

光元。 鉴于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15000000613929)及万 鉴于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15000000613929)及万 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账号 3803028319200308180)内的募 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3803028319200282255),联动商务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账号 15000000512937)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联动优势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 即墨支行(账号 5220601001001201462)。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已 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商务、万金通达和开户银行、广发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联动优势的兴业银行青岛即墨支行(账号 52206010010120462)及中国工 商银行青岛即墨支行营业部(账号 3803028319200282255)内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至 本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延安三路支行(账号 37101984710051006439)。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公司已办理完毕上 **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优势、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

37101984710051006499]。 为截少管理成本,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公司已办理元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联动优势,开户银行、广发证券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鉴于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账号823018800167993) 开立的专用结算账户不再使用,为减少管理成本,截至 11 月末公司已将该专用结算账户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27 2019 年 12 13 1 日 享售资金专目依存的情况加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三、本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银行账号 | 账户余额 |
|----------------------|--|
| 37101984710051006439 | 202,994,910.77 |
| 3803028319200377445 | 120,387,784.68 |
| 630676050 | 275,841,147.27 |
| 522060100100197288 | 29,500,408.85 |
| | 628,724,251.57 |
| | 37101984710051006439 3803028319200377445 630676050 |

| 募集资金总额 | 27.11 | 2 头 小 火 月,870, | 419,985.48 | 报告期投 | 人募集资金 | 总额 | | 198 | 8,733,8 | 81.45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 集资金总额 | 勺募 | | 0.00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5 金总额 | 長资 | | 0.00 | 已累计投人募集资金总额 | | 1,325,797,499.98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9 金总额比例 | 長资 | | 0.00%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 本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 截期投进(%) (3)= (2)/ (1) | 项达预可用态期目到定使状日期 | 本期实现的益 | 是否到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 支付云平台项目 | 否 | 850,430,00 0.00 | 未变更 | 463,669.37 | 253,861,5 68.61 | 29.85 | 已结项 | -158, 374,066. 13 | 否 | 否 |
|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 台项目 | 否 | 202,410,00 0.00 | 未变更 | 267,866.46 | 60,071,45 1.64 | 29.68 | 已结 项 | 4,755,00 2.95 | 否 | 否 |
| 联动优势支付中国移 动减资款 | 否 | 280,000,00 0.00 | 未变更 | | 280,000,0 00.00 | 100.0 | 已结 项 | | 不适 用 | 否 |
| 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 金 | 否 | 488,680,00 0.00 | 未变更 | | 490,574,2 21.87 | 100.3 | 已结 项 | | 不适 用 | 否 |
| 支付中介机构相关费 用 | 否 | 48,900,000. 00 | 未变更 | | 43,265,45 9.81 | 88.48 | 已结 项 | | 不适 用 | 否 |
| 回购公司股份 | 否 | | | 197,996,98 5.08 | 197,996,9 85.08 | | | | 不适 用 | 否 |
| 本公司手续费支出 | 否 | | | 5,360.54 | 9,510.67 | | | | 不适 用 | 否 |
| 项目结余补充流动资 金 | 否 | | | | 18,302.30 | | | | 不适 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870,420, 000.00 | | 198,733,88 1.45 | 1,325,797, 499.98 | | | -153, 619,063. 1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计 | | 1,870,420, 000.00 | | 198,733,88 1.45 | 1,325,797, 499.98 | | | -153, 619,063. 18 | | |

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 公司升级搭建的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系统已基本成型;公司 通过线下收单业务和"惠商"十020 业务的切入,已初步建立了区 城市场营销螺道,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建设项目已初 身达到可使用状态。考虑到当前国内经济形势,行业政策,行业资 寿程度等因素,该募投项目的实施环境已发生变化,为保障投资者 和公司整体利益,充分揭高频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不必要的投资 浪费,公司将"移动互联网智能融合支付云平台"项目进行结项,停 压维续投入募集资金。(公产编号-2019-045)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已完成,营销体系已基本满足需 求,蔡投项目"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已初步达到可使用状 於,已基本满足公司业务需求。为保障投资者和公司整体利益,充 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者"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进行结项,停止继续投入募集资金。(公告编号;2019-045)

| - | |
|----------------------|---|
| 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 |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对中介机构相关费用已先, 投入 815 万元,联动优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实施的移动互联例 能融合支付之平合项目利用自筹资金已长期投入 164607 万元, 动优势科技有限公司对实施的支付中国移动减资款已先期投 28,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 (临时)会议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技 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技项目的自筹 金合计30,46197 万元。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昭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无

016年11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引 2016年11月,空埠二曲重事安第于12代(16mの) 宏议利第二曲版单 於第二之次(時間)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金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单项募投项目"上市公司支付中介利购 届关费用"中节余的募集配套资金。5.644.540.19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 若因募集资金项目发展需要,本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银 行贷款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度。该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 月間 2016年11月2日至 2017年11月21日,到期本公司将以 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年12月12日,本公司如 数归还上述 5.634.540.19 元并于当日公告(公告编号;2016-127)。

1,2016年11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支付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减资款的 易筹资金 8亿元进行了置换 置换金额为 28亿元 置换完成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余额也一并转出。2,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8年6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管使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移动互联网暂能施合支付云平台"、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和"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的结项。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90,841.25万元,其中 40,000万元将用于回购公司股份,其他节余募 基资金 40,841.25万元将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全部作为银行存款专户存储、专户管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 原条軟 | 修改后条款 |
|---|--|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限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 |
|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进行。 (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二)要约方式;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熙(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 第二十四条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可以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进行。 公司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通过公开的集中交易方式进行。 |
|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后6个月內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內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以一成一个人。 6个月內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內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以一次分司董事会各个月时间限制。 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6个月时间限制。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30日內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权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在买人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校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除外。 前款所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包括其配偶、父母、子女持有的及利用他人账户持有的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 直接两人风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
| 第五十四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股东。 公司在计算前述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 第五十四条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公司在计算前述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
| 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会议期限; (二)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和提案; (三)以明显的文字说明;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四)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的股权登记日;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股东大会通知中心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拟讨论的事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发布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按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股东大会通知或补充通知或补充通知时将同时按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理由。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和中明确续即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的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 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的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

第九十九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一)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以保证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家 A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一) 应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三)及时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

(四)应当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书面商机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五)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会或者监事行使职权;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第九十九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勤勉义务:

(一)应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赋予的权利,以保证公司的商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 尽各项经济政策的要求,商业活动不超过营业执照规定的业务范围; (二)应公平对待所有股东;

(四)应当对公司证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法保证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

(五)应当如实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料,不得妨碍监事会或者监事行使职权; (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勤勉义务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第一百〇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 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冲定因太音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顶 第(五)顶 第(云)顶韧定的情形收购太小司股份事顶;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或 皆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 (八)决定因本章程第二十三条第(三)项。第(五)项。第(云)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事项。 ◇易等事项;

(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 (十)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 交易等事项; 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执行总裁、副总裁、财务 (十二)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二)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四)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三)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五)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六)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四)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五)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六)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负责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规范专门委员会的运作。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并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相关专门委员会。专

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依照本章程和董事会授权履行职责,提案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成

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

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 报股东大会批准。 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决定一年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下的购买或出售产,决定一年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下的对外投资、委托理财、资产抵押。决定一年内未达到 本章程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对外担保。决定一年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至 5%且交易金额 F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员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应当累计计算。

助、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 苗事会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决定一年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下的购买或1 资产,决定一年内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下的对外投资、委托理财、资产抵押。决定一年内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下的对外财务资助,且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6。决定一年内未达到本章程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对外担保。决定一年内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 易金额低于 300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同一关联人的交

-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对外财务资

第一百二十六条 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六条 本章程第九十六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高级管理人员。 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八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高级 本章程第九十八条关于董事的忠实义务和第九十九条(四)~(六)关于勤勉义务的规定,同时适用于 **營理人员**。

第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 一百二十七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 理人员。 理人员。 一百三十六条 本章程第九十五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一百三十六条 本章程第九十六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

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三一百四十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监事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证券发行文件和定 朋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无法保证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 一百四十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啶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书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6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 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 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数据,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5,867,198.03 元, 期末未分配利润 -1, 565,072,025.14元,公司合并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2019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 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 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 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 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公司 2019 年末虽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但公司合 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负。

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第35号公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市 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在2019年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 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28,608,500 股, 支付总金额 227,051,856.23 元, 该部分金额视同 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同时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现金分红规定,公司2019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

经审查,根据《公司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关 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 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 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原则,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要求,且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同 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

定,符合公司股东长期合法权益。 六、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 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